



公司法令新知

安侯法律事務所
2018年8月號



本期重點掃描

為讓讀者可以輕鬆掌握最新企業經營法令資訊，及時因應法令修改所帶來法令遵循挑戰，因此KPMG推出「公司法令新知」月刊。藉由導讀及觀察資訊，提供讀者精準迅速掌握因應環境變化所需之各項財經法令訊息，期使企業在經營上能建立前瞻的思維及宏觀的視野。

本期重點摘要

- 每月基本工資調漲為新臺幣23,100元，時薪調整為150元
- 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無償配發新股時，得於「無償配發新股網路申報系統」線上申報
- 經濟部針對股東會全面改選董事之決議作出明確解釋

Contents

2018年08月

公司法令新知

- 02 勞動部基本工資審議委員會通過基本工資調漲
- 03 金管會公布無償配發新股將改採線上申報
- 04 經濟部公布「於股東會臨時動議提出董事任期、身分變動」的解釋

安侯法律編輯群

翁士傑 執行顧問

鍾典晏 資深律師

林柏霖 律師

KPMG Taiwan Tax 360

讓身為專業人士的您隨時掌握最Hot的稅務議題走在資訊最前端。

※行動裝置點選QR code即可開啟App安裝頁面

iOS



Android



勞動部基本工資審議委員會通過基本工資調漲

勞動部基本工資審議委員會於2018年8月18日召開會議，決議自2019年1月1日起，每月基本工資由新臺幣（以下同）22,000元調整至23,100元，時薪由140元調整為150元。政府期望透過基本工資的調整，帶動經濟的正向成長。

KPMG觀察

自明年（2019）元旦開始，企業給付勞工薪資時即須注意符合相關要求，以免受罰。另外，勞健保的投保薪資級距是否自明年元旦起一併調整，企業宜於明年為勞工辦理勞健保時，留意相關配套措施之修正。

作者：李婉荳實習律師



金管會公布無償配發新股將改採線上申報

根據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金管會審核無償配發新股是採取申報生效制，而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無償配發新股時，須檢具申報書，載明其應記載事項，連同應檢附書件，向金管會提出申報。金管會表示，為簡化無償配發新股案件的申報流程及降低公司申報作業成本，目前已建置「無償配發新股網路申報系統」供國內公開發行公司線上申報無償配發新股案件使用。並從2018年7月起開始採行雙軌制，紙本或網路申報方式皆可，預計從2019年起全面採行網路申報。因此，未來公司辦理無償配發新股案件，透過網路申報系統完成上傳申報書件電子檔案，即完成向金管會申報作業，無須再將紙本申報書件送至金管會及相關單位。

KPMG觀察

金管會將無償配發新股的申報改採線上申報，可望減省公開發行公司遵法的行政成本，並落實無紙化的國際趨勢，未來公開發行公司有充實資本的需要時，可以善加利用網路申報。

作者：李婉荳實習律師

經濟部公布「於股東會臨時動議提出董事任期、身分變動」的解釋



股份有限公司依據公司法第199條之1第1項規定，股東會於董事任期屆滿前，能決議改選全體董事，且若未在股東會做成「董事任期屆滿始為解任」之決議，改選前之董事視為提前解任，經濟部於民國107年8月6日另行公布本條相關解釋，茲摘錄重點如下：

1. 股東會全面改選董事之相關決議中，若有決議符合「董事任期屆滿始為解任」者，即無違公司法第199條之1第1項之旨意，至於股東會做成決議之過程為何，未在本條規範範圍內，若生爭議應依循司法途徑解決。
2. 若該次股東會未決議「董事任期屆滿始為解任」，則視為改選前舊任董事於任期未滿的情形下，提前解任。
3. 另外股東會召集事由若已載明全面改選董事、監察人，並載明改選後新任董事、監察人之就任日期，則該次股東會不得再以臨時動議或其他方式變更其就任日期。

KPMG觀察

關於董事任期未滿而提前全面改選一事，建議於股東會決議中，將改選前舊任董事之任期說明清楚，以明確改選後新任董事就任時點，也避免新舊任董事間交接的糾紛。此外，企業宜留意同次股東會不得再以臨時動議或其他方式，變更股東會召集事由中所定新任董事之就任日期，惟是否得以後續再次合法召開之股東常會或臨時會變更新任董事之任期，本函釋則未再敘明補充解釋

作者：張容涵實習律師



聯絡我們

何嘉容

主持律師

02 2728 9696 ext. 02628

vivianho@kpmg.com.tw

紀天昌

主持律師

02 2728 9696 ext. 14690

ajih@kpmg.com.tw

翁士傑

執行顧問

02 2728 9696 ext. 16907

lawrenceong@kpmg.com.tw

鍾典晏

資深律師

02 2728 9696 ext. 16904

kelvin.chung@kpmg.com.tw

卓家立

主持律師兼所長

02 2728 9696 ext. 14688

jerrycho@kpmg.com.tw

孫欣

執行顧問

02 2728 9696 ext. 14736

soniasun@kpmg.com.tw

林柏霖

律師

02 2728 9696 ext. 16044

sparklin@kpmg.com.tw

www.kpmg.com.tw/law



KPMG Taiwan

The information contained herein is of a general nature and is not intended to address the circumstances of any particular individual or entity. Although we endeavor to provide accurate and timely information, there can be no guarantee that such information is accurate as of the date it is received or that it will continue to be accurate in the future. No one should act on such information without appropriate professional advice after thorough examination of the particular situation.

© 2018 KPMG Law Firm, a Taiwan licensed law firm and a member firm of the KPMG network of independent member firms affiliated with KPMG International Cooperative ("KPMG International"), a Swiss entity. All rights reserved. Printed in Taiwan.

The KPMG name, logo are registered trademarks or trademarks of KPMG International Cooperative ("KPMG International").